

公司代码：600732

公司简称：*ST 新梅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9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张静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葛苏薇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68,247,333.85	784,727,057.26	-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4,532,441.60	361,992,793.63	-2.06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7,865.47	-19,532,409.84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343,098.15	9,676,871.14	14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60,352.03	-8,593,221.0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98,783.24	-8,593,221.0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1.8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	-0.01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	-0.019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		

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431.21	个人所得税税收返还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38,431.2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4,08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兴盛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942,940	11.1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开南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581,380	7.07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兰州鸿祥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4,968,830	3.35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腾京投资管理咨询中心	13,822,104	3.10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庆桃	13,182,444	2.95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9,861,165	2.21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升创建筑装饰设计工程中心	8,459,368	1.90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浦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049,006	1.58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长源投资有限公司	5,750,000	1.29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长富汇银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5,600,000	1.25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兴盛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942,940	人民币普通股	49,942,940
上海开南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581,380	人民币普通股	31,581,380
兰州鸿祥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4,968,830	人民币普通股	14,968,830
上海腾京投资管理咨询中心	13,822,104	人民币普通股	13,822,104
陈庆桃	13,182,444	人民币普通股	13,182,444
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9,861,165	人民币普通股	9,861,165
上海升创建筑装饰设计工程中心	8,459,368	人民币普通股	8,459,368
上海浦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049,006	人民币普通股	7,049,006
北京长源投资有限公司	5,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50,000
长富汇银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兴盛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根据宁波证监局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上海开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兰州鸿祥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腾京投资管理咨询中心、上海升创建筑装饰设计工程中心均为王斌忠所实际控制和管理的股票账户, 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率 (%)	主要原因
应收账款	513,177.08	143,076.30	258.67	主要系江阴新梅项目, 部分应收款为住房公积金贷款的押金
预付款项	136,149.35	2,420,233.33	-94.37	主要系 2015 年预付的 2016 年第三方服务费, 在本报告期内确认
科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变动率 (%)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23,343,098.15	9,676,871.14	141.23	主要系公司为了回笼资金，在四线房屋市场持续低迷的情况下，江阴新梅豪布斯卡项目降价促销略见成效
营业成本	16,185,703.50	6,488,214.54	149.46	主要系收入增加成本相应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03,421.09	684,882.31	75.71	主要系收入增加税金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	295,775.00	167,212.38	76.89	主要系公司为了回笼资金，作了大量房产网推广销售
管理费用	8,252,280.80	5,529,095.19	49.25	主要系本期发生宋河股份回购事项的仲裁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7,865.47	-19,532,409.84	-141.00	主要系江阴项目降价促销略见成效，回笼资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4,733.34	22,645,711.27	-123.60	主要系本期无新借贷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有关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事项

公司于2016年3月18日披露的《2015年年度报告》中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同时由于公司2013、2014年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相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自2016年4月8日起暂停公司股票上市（公告编号：临2016-018）。

股票暂停上市后，公司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营业收入低于1,000万元或者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等四种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交易。

公司将就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有关宋河股份回购事项进行进一步落实，并做好存量资产的经营管理，增强其持续经营能力，争取尽快恢复股票上市。

2. 有关喀什中盛所持宋河酒业5%股份回购的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喀什中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中盛”）拟按照相关协议回购条款的约定，向河南辅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仁控股”）和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仁集团”）提出及时履行回购义务的要求，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临2015-070、临2016-019、临2016-021、临2016-025）。

公司已就回购事项继续与辅仁控股和辅仁集团保持积极协商，同时已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以辅仁控股和辅仁集团为被申请人提起仲裁（公告编号：临 2016-019、临 2016-026）。

3. 有关对外销售新梅大厦部分办公用房的事项

2015年12月22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外销售新梅大厦部分办公用房的议案》，之后，公司加大了该办公用房的销售宣传力度，由公司销售和招商部门具体负责该等办公用房的销售，并与多家房产中介进行了合作。但由于新梅大厦周边地区商业房产持续低迷，截至目前，尚未有交易方购买该部分办公用房，也未签订相关意向协议。

公司将继续加大对该办公用房的销售宣传力度，并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

4. 有关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公司于2016年1月5日披露了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和修订后的重组预案。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都在有序进行。重组标的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此外，公司按照要求及时披露了重组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05、2016-011、2016-023、2016-027）。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兴盛集团	确保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2003年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兴盛集团	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	2003年	否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江阴房地产市场、新梅大厦办公用房销售及宋河酒业股份回购等情况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目前暂时无法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的利润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张静静
日期	2016年4月26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150,560.29	11,487,428.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13,177.08	143,076.30
预付款项	136,149.35	2,420,233.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130,334.41	65,744,485.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0,343,209.26	166,006,843.2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1,273,430.39	245,802,066.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262,508,775.72	264,406,552.09
固定资产	4,465,127.74	4,518,438.4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6,973,903.46	538,924,990.58
资产总计	768,247,333.85	784,727,057.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3,000,000.00	32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396,847.20	31,784,561.23
预收款项	3,063,238.55	5,670,201.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7,156.13	427,156.13
应交税费	29,977,171.49	29,879,581.94
应付利息	283,800.00	646,06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181,717.30	19,868,268.2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2,329,930.67	411,275,835.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02,329,930.67	411,275,835.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6,383,080.00	446,383,0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55,340.45	6,855,340.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712,908.71	26,712,908.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5,418,887.56	-117,958,53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4,532,441.60	361,992,793.63
少数股东权益	11,384,961.58	11,458,427.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5,917,403.18	373,451,221.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8,247,333.85	784,727,057.26

法定代表人：张静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苏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85,570.26	877,976.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20,000.00	1,401,9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95,748,690.82	503,501,348.91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02,754,261.08	505,781,225.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0,928,563.33	400,928,563.3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89.93	4,936.9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0,933,253.26	400,933,500.25
资产总计	903,687,514.34	906,714,725.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3,000,000.00	19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5,190.27	28,649.76
应付利息	283,800.00	283,8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7,741,621.80	253,441,621.9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1,060,612.07	446,754,071.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51,060,612.07	446,754,071.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6,383,080.00	446,383,0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55,340.45	6,855,340.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712,908.71	26,712,908.71
未分配利润	-27,324,426.89	-19,990,675.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2,626,902.27	459,960,653.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3,687,514.34	906,714,725.61

法定代表人：张静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苏薇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343,098.15	9,676,871.14

其中：营业收入	23,343,098.15	9,676,871.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915,347.50	18,350,957.20
其中：营业成本	16,185,703.50	6,488,214.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03,421.09	684,882.31
销售费用	295,775.00	167,212.38
管理费用	8,252,280.80	5,529,095.19
财务费用	4,976,092.56	5,481,552.78
资产减值损失	2,074.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72,249.35	-8,674,086.06
加：营业外收入	38,431.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33,818.14	-8,674,086.06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33,818.14	-8,674,086.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60,352.03	-8,593,221.00
少数股东损益	-73,466.11	-80,865.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33,818.14	-8,674,086.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60,352.03	-8,593,221.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466.11	-80,865.0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19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193

法定代表人：张静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苏薇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026,654.39	2,755,042.17
财务费用	2,343,525.30	725.72
资产减值损失	1,165.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71,345.21	-2,755,767.89
加：营业外收入	37,593.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33,751.68	-2,755,767.8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33,751.68	-2,755,767.8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33,751.68	-2,755,767.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静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苏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40,988.15	10,337,996.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1,327.12	8,838,25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82,315.27	19,176,25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43,000.00	23,166,952.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7,024.28	1,794,223.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9,007.12	3,705,480.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65,418.40	10,042,00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74,449.80	38,708,66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7,865.47	-19,532,409.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44,733.34	6,244,288.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4,733.34	7,354,288.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4,733.34	22,645,711.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3,132.13	3,113,301.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87,428.16	35,918,072.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50,560.29	39,031,374.20

法定代表人：张静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苏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29,053.55	5,838,37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29,053.55	5,838,371.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5,963.92	1,202,88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755.07	195,784.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0,940.74	3,827,229.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3,659.73	5,225,89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55,393.82	612,471.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47,80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7,80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7,80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07,593.81	612,471.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7,976.45	969,413.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85,570.26	1,581,885.69

法定代表人：张静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健会计机构负责人：葛苏薇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